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6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宁夏青铜峡市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宁夏青铜峡市人民政府签署《环保包装箱智能工厂项目投资协议》，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在青铜峡工业园区建设环保包装箱智能工厂项目，建成约 4 万平米的智能包装箱生产车间、办公、职工食堂、宿舍等其他附属设施。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与上述项目投资事项有关的全部法律文件、并办理在宁夏青铜峡市公司工商登记手续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宁夏青铜峡市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370 万元收购北京金印联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与股权收购事项相

关的全部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